咸阳市2024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模板

咸阳市咸阳湖管理处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防洪法》、《河道管理条例》，按照市水行政管理部门有关规定，加强咸阳湖堤防管理，加强防洪预报预警系统建设，编报咸阳湖工程防洪预案，确保咸阳湖安全渡汛。

2.负责咸阳湖工程设施和景观设施的调度管理、维修养护，确保安全运行。

3.负责水面、景观的商业经营和其他规划商业项目的开发。

4.负责景观区内游览与娱乐项目的安全管理及环境卫生管理等。

（二）内设机构

根据咸编办发[2021]10号文及咸编办发[2022]46号文要求，纳入2023年度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共1个，其中：单户录入1户，占单位总数的100%；比上年增加（减少）0个。咸阳湖管理处2006年成立，隶属咸阳市市政府管理，属财政全额拨款县级事业单位。现有编制人数409人，在职335人，退休245人，退休全部移交养老办，无下

属单位，一级预算单位，独立编制决算，执行事业单位会计制度。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2024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及所属0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咸阳湖管理处部门本级（机关）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4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409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335人；实有人员335人，其中行政0人、事业335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245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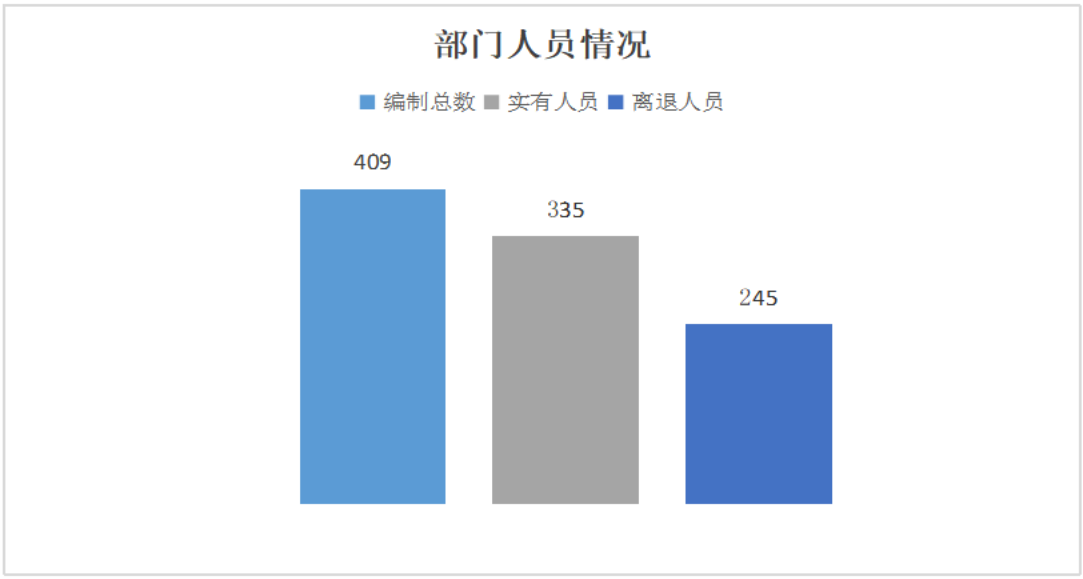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9080.0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减少 228.3 万元，下降 2.45%。主要是基本支出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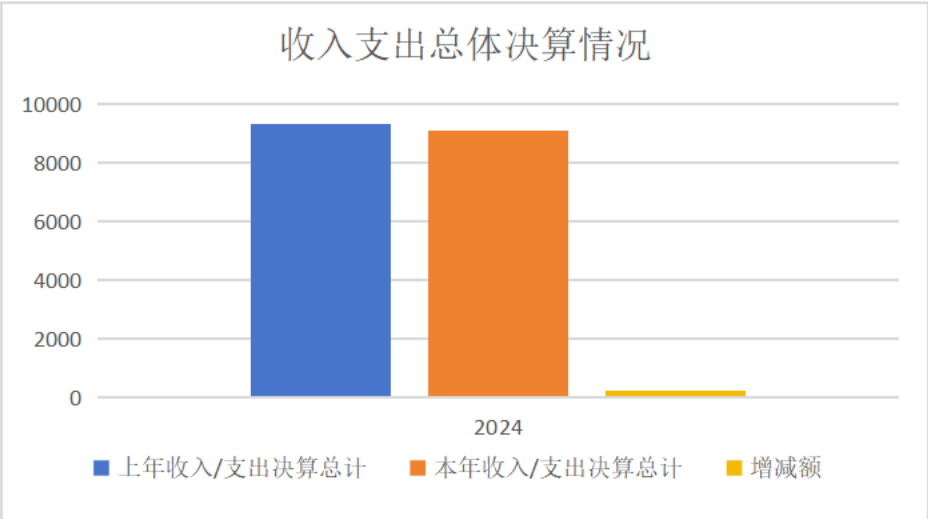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9080.0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080.05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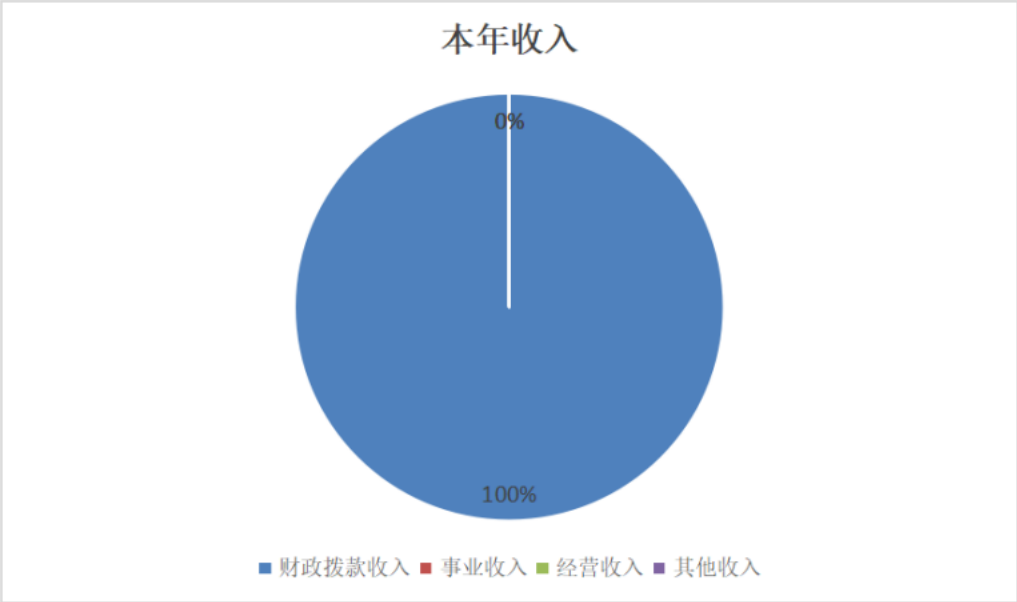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9080.0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851.46 万元，占 53.43%；项目支出 4228.59 万元，占 46.57%；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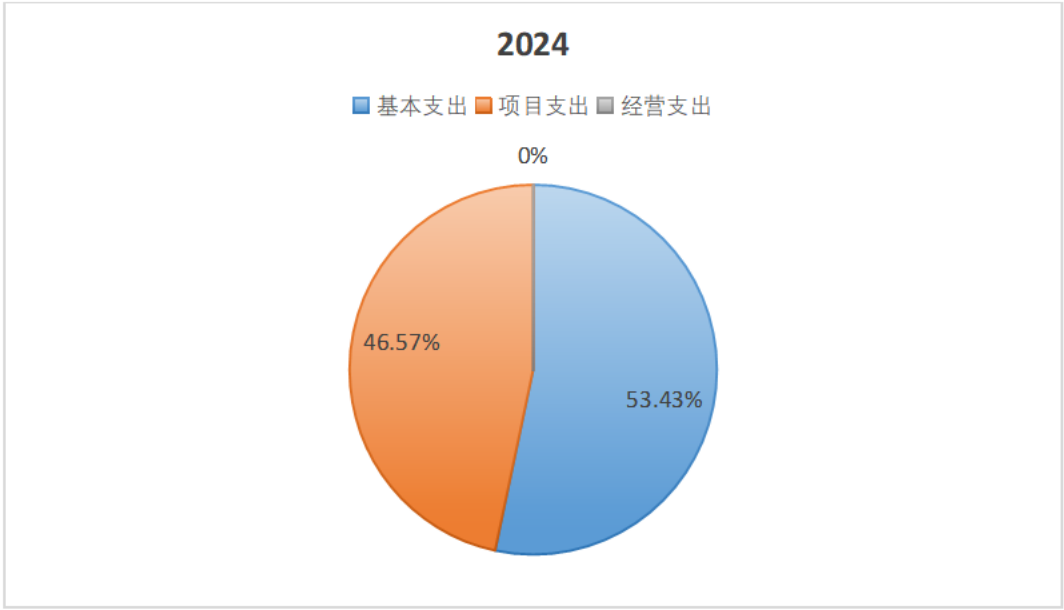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9080.0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减少 228.3 万元，下降 2.45%。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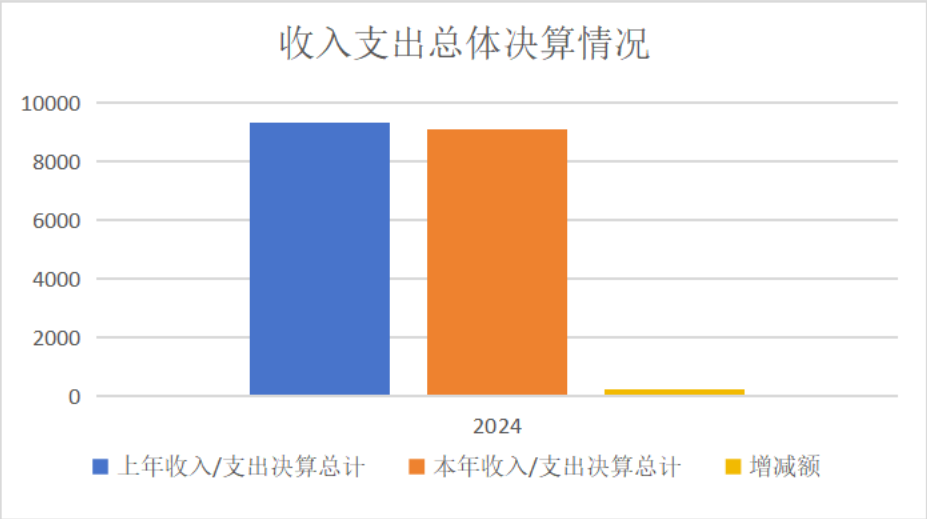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5181.28万元，支出决算6796.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1.18%，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4.85%。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473.27万元，下降6.25%，主要原因是2024年退休职工人数增加，且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减少。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110.66 万元，支出决算 110.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遗属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11.67 万元，支出决算 11.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6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调整;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491.51 万元，支出决算 465.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7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人员经费调整;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245.75 万元，支出决算 232.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7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人员经费调整;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8.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去世职工，发放抚恤金;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09 万元，完成

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退役士兵，补发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养老等;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208.90万元，支出决算198.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0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人员经费调整;

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3583.35万元，支出决算3445.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1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人员经费调整;

10.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9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咸阳湖维护费。

11.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咸阳湖维护费。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418.75万元，支出决算393.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9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人员经费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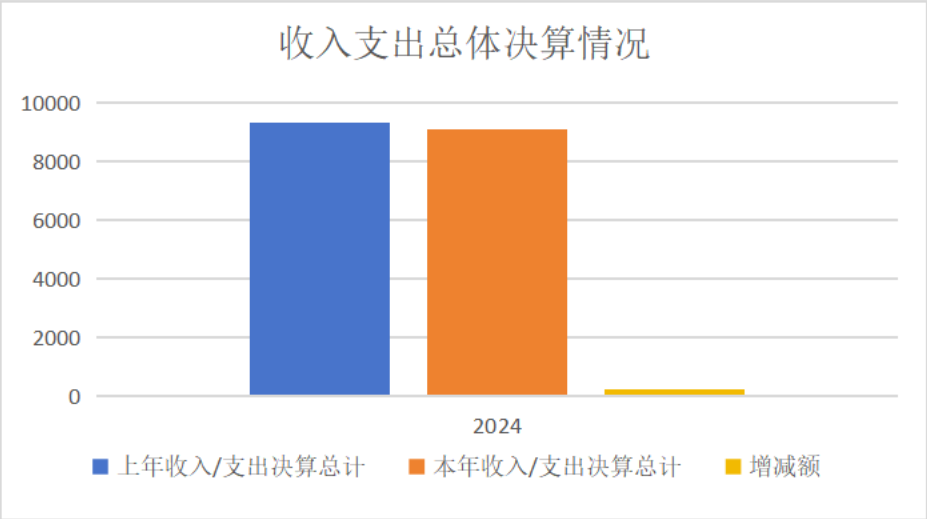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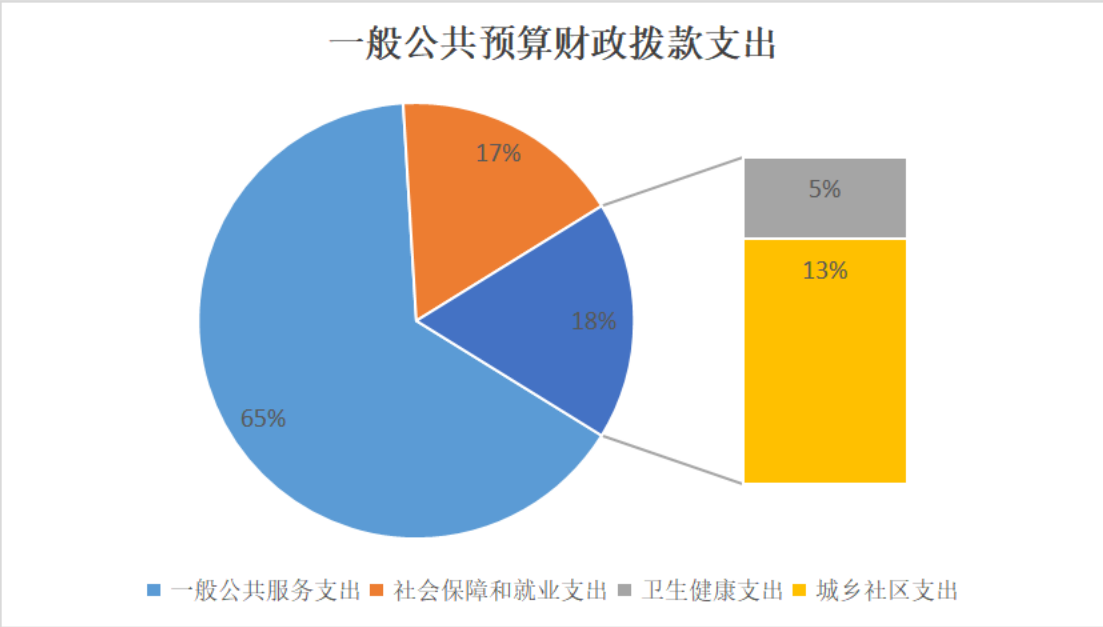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851.46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4706.8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

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127.9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收入决算2283.20万元，支出决算2283.2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本年支出决算2283.20万元，主要用于2024咸阳湖日常工作事务、咸阳湖维护费、咸阳湖专项改造工程等。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44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43辆，主要是（观光接待车、保卫巡逻车、绿化车、高架作业车、洒水车、垃圾车）。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4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绩效管制度体系；完善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绩效管理职能。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咸阳湖履职专项业务经费、咸阳湖非税成本性支出、咸阳湖业务开展专项经费等 3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 4228.59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本部门2024年度未开展专项资金评价工作。

组织对咸阳湖维护费、项目清退资金、中水水费等等 3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90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通过项目实施，实现维护咸阳湖景区和谐发展，营造城市会客厅氛围；为市民提供健康休闲娱乐于一体的娱乐场所，保障单位正常运转。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已全部完成。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8，全年预算数9101.85万元，全年执行数9080.0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76%。

（一）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4年我单位主要完成了多项咸阳市主城区城建项目和重要活动，其中包括咸阳湖提升改造（渭河南岸部分滩面景观清理修复工程）、滨河湿地公园运动场地及地面维修工程、五环沙滩凉亭维修工程、咸阳湖一号主坝、副坝橡胶坝带更新项目、咸阳湖泵站水泵维修清淤工程、渭滨公园秦苑供电电缆改造工程、景区卫生间等公共设施设施维修改造工程、统一广场广告牌维护及绿化补栽工程、咸阳湖景区经营项目清退工作、咸阳湖春季花展、春节美化亮化工程及咸阳湖安保、绿化、环卫等日常维护项目。综上我部门履职完成情况与财政拨款金额基本匹配，较好地履行了部门职责，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98分。

（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绩效管理意识有待提高。在日常工作中，存在对预算管理与绩效管理的整体认识不足问题，导致无法对相关问题进行追踪，提出相应的解决途径。主要有以下几点原因：一是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尚未形成，依然存在重投入轻管理、重支出轻绩效的意识。其次是预算管理大多由财务部门负责，缺少与单位整体工作的结合，其他

部门也没有有效参与其中，导致资金管理与业务管理未充分融合。

（三）下一步改进措施：树立正确的预算绩效管理观念，提高对于绩效目标工作的重视程度和自觉性。思想意识对于管理行为有着重要的指导作用，因此，未来我单位将继续深化全员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认识，将预算绩效管理纳入日常管理中，进而实现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的提升。加大预算绩效管理宣传培训力度。进一步结合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建设要求，突出宣传预算绩效管理在促进政府公共部门提高公共服务供给效率方面的重要作用，形成强化绩效管理的氛围。

咸阳湖管理处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3">部门（单位）名称</td><td colspan="10">咸阳湖管理处</td></tr>
<tr><td rowspan="4">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td><td rowspan="2">任务名称</td><td rowspan="2">主要内容</td><td rowspan="2">完成情况</td><td colspan="3">全年预算数（万元）</td><td colspan="3">全年执行数（万元）</td><td rowspan="2">分值</td><td rowspan="2">执行率</td><td rowspan="2">得分</td></tr>
<tr><td>总额</td><td>财政拨款</td><td>其他资金</td><td>总额</td><td>财政拨款</td><td>其他资金</td></tr>
<tr><td>2024 年度整体绩效</td><td>人员工资、日常运转及专项工程</td><td>已完成</td><td>9101.85</td><td>9101.85</td><td>0</td><td>9080.05</td><td>9080.05</td><td>0</td><td>10</td><td>99.7%</td><td>9</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3">金额合计</td><td>9101.85</td><td>9101.85</td><td>0</td><td>9080.05</td><td>9080.05</td><td>0</td><td>10</td><td>99.7%</td><td>9</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6">预期目标（年初设定）</td><td colspan="6">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6">1.保障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基本工资及福利；
2.促进景区的全面发展，解决人民群众日常需求，提升景区服务质量；
3.推动河道安全体系建立，提高河道开发利用程度，持续维护景区安全；
4.优化景区发展管理体系，强化景区宣传力度，</td><td colspan="6">1.保障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基本工资及福利；
2.促进景区的全面发展，解决人民群众日常需求，提升景区服务质量；
3.推动河道安全体系建立，提高河道开发利用程度，持续维护景区安全；</td></tr>
</table>

	提升景区知名度和美誉度。			4.优化景区发展管理体系，强化景区宣传力度，提升景区知名度和美誉度。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	人员工资、日常运转及专项工程	9101.85	9080.05	10	9
		社会成本	—	—	—	—	—
		生态环境成本	—	—	—	—	—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景区绿化养护次数	1月/次	1月/次	15	15
		质量指标	绿化养护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维护	2024年全年	2024年全年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周边营商环境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幸福指数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保持景区美观、清洁、维护植被覆盖率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景区知名度和美誉度	增加游客数量	增加游客数量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95%	95%	10	9
总分						100	**98**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咸阳湖履职专项业务经费、咸阳湖非税成本性支出、咸阳湖业务开展专项经费等3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咸阳湖履职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920.39万元，执行数1920.3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该项目包含了退役士兵安置、未上卡人员热补、职工丧葬费抚恤金、咸阳湖中水水费、项目清退、咸阳湖业务费等二级

项目，我单位严格按照“专款专用、效益优先”原则，统筹推进景区景观提升、生态修复及配套设施建设。推进项目落实。通过项目实施，实现了维护咸阳湖景区和谐发展，营造城市会客厅氛围的总目标；为市民提供了健康休闲娱乐于一体的娱乐场所；同时保障了单位职工、退伍士兵相关权益，维护单位正常运转。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全部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下一步将持续优化资金使用效能，深化融合发展。

咸阳湖城乡社区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咸阳湖履职专项业务经费</td></tr>
<tr><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咸阳湖管理处</td><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经建科</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
（A）</td><td>全年执行数
（B）</td><td>分值</td><td>执行率
（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td><td></td><td></td><td>10</td><td></td><td></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1920.39</td><td>1920.39</td><td>1920.39</td><td>10</td><td>100%</td><td>10</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年初设定）</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1.全面落实“两扫一保”工作模式，以“治乱、清障、补损、洗尘”为重点，持续改善服务设施；
2.扎实做好绿化养护，按月印发绿化养护计划，做好景区绿化管理工作；
3.完善应急预案，开展安全应急演练，坚持部门日检查提醒，做好防汛工作，维护景区安全。</td><td colspan="4">1.全面落实“两扫一保”工作模式，以“治乱、清障、补损、洗尘”为重点，持续改善服务设施；
2.扎实做好绿化养护，按月印发绿化养护计划，做好景区绿化管理工作；
3.完善应急预案，开展安全应急演练，坚持部门日检查提醒，做好防汛工作，维护景区安全。</td></tr>
<tr><td rowspan="3"></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2">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td><td>维护成本</td><td>1920.39 万</td><td>1920.39 万</td><td>10</td><td>10</td><td>无</td></tr>
<tr><td>社会成本</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able>

绩效指标	（10分）	生态环境成本	—	—	—	—	—	—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景区绿化养护次数	1月/次	1月/次	10	10	无
		质量指标	绿化养护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10	10	无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维护	2024全年	2024全年	10	10	无
		成本指标	降低成本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	10	10	无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周边营商环境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5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幸福指数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5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保持景区美观、清洁、维护植被覆盖率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10	10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景区知名度和美誉度	增加游客数量	增加游客数量	10	10	无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95%	95%	10	8	无
总分						100	98	

2.咸阳湖非税成本性支出(ys咸阳湖非税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25万元,执行数2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我单位立足景区可持续发展目标,严格遵循“收支两条线”管理要求,科学规划非税收入资金用途,重点投向景区品质提升、设施维护及生态保护领域。通过项目实施,一是优化了景区景观,提升游客视觉体验;二是维护基础设施,通过游步道修复、护栏加固、公厕改造等保障设施安全性与便利性;三是注重生态保护,开展珍稀植被养护、水体净化及病虫害防治,维护景区生态基底;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全

部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下一步将深化非税收入精细化管理，探索“以园养园”创新路径，强化资金使用透明度与社会参与度。

咸阳湖城乡社区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3">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ys 咸阳湖非税维护费</td></tr>
<tr><td colspan="3">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咸阳湖管理处</td><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经建科</td></tr>
<tr><td colspan="3" rowspan="5">项目资金（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td><td></td><td></td><td>10</td><td></td><td></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25</td><td>25</td><td>25</td><td>10</td><td>100%</td><td>10</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5">预期目标（年初设定）</td><td colspan="5">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5">1.全面落实“两扫一保”工作模式，以“治乱、清障、补损、洗尘”为重点，持续改善服务设施；
2.扎实做好绿化养护，按月印发绿化养护计划，做好景区绿化管理工作；
3.完善应急预案，开展安全应急演练，坚持部门日检查提醒，做好防汛工作，维护景区安全。</td><td colspan="5">1.全面落实“两扫一保”工作模式，以“治乱、清障、补损、洗尘”为重点，持续改善服务设施；
2.扎实做好绿化养护，按月印发绿化养护计划，做好景区绿化管理工作；
3.完善应急预案，开展安全应急演练，坚持部门日检查提醒，做好防汛工作，维护景区安全。</td></tr>
<tr><td rowspan="8">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3">成本指标（10分）</td><td>经济成本</td><td colspan="2">维护成本</td><td>25 万</td><td>25 万</td><td>10</td><td>10</td><td>无</td></tr>
<tr><td>社会成本</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生态环境成本</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40分）</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景区绿化养护次数</td><td>1 月/次</td><td>1 月/次</td><td>10</td><td>10</td><td>无</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绿化养护是否达标</td><td>达标</td><td>达标</td><td>10</td><td>10</td><td>无</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按时完成维护</td><td>2024 全年</td><td>2024 全年</td><td>10</td><td>10</td><td>无</td></tr>
</table>

		成本指标	降低成本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	10	10	无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周边营商环境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5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幸福指数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5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保持景区美观、清洁、维护植被覆盖率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10	10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景区知名度和美誉度	增加游客数量	增加游客数量	10	10	无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95%	95%	10	8	无
总分						100	98	

3. 咸阳湖业务开展专项经费（咸阳湖专项建设、咸阳湖湖区补水、咸阳湖清退项目等）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全年预算数 2283.20 万元，执行数 2283.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助力渭河沿岸提升改造项目开展，实现维护咸阳湖景区和谐发展。实施区域植被修复、古树名木保护及水系治理，生物多样性恢复成效显著；服务升级，新增无障碍步道及休憩设施等，游客满意度提升至 95%；文化赋能，打造主题花境、举办春季赏花节等活动；防灾强化，完善应急预案，开展安全应急演练，坚持部门日检查提醒，做好防汛工作，维护景区安全。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全部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

措施：下一步将持续深化项目落地带来双重效益：一是生态效益，持续增强碳汇能力，保护水土流失面积，争创省级生态示范区；二是社会效益，加大游客接待量，带动周边营商环境，增长居民旅游收入，实现生态价值转化良性循环。

咸阳湖城乡社区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咸阳湖业务开展专项经费</td></tr>
<tr><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咸阳湖管理处</td><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经建科</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4">项目资金（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td><td></td><td></td><td>10</td><td></td><td></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2283.2</td><td>2283.2</td><td>2283.2</td><td>10</td><td>100%</td><td>10</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td><td>其他资金</td><td>0</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4">预期目标（年初设定）</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1.全面落实“两扫一保”工作模式，以“治乱、清障、补损、洗尘”为重点，持续改善服务设施；
2.扎实做好绿化养护，按月印发绿化养护计划，做好景区绿化管理工作；
3.完善应急预案，开展安全应急演练，坚持部门日检查提醒，做好防汛工作，维护景区安全。</td><td colspan="4">1.全面落实“两扫一保”工作模式，以“治乱、清障、补损、洗尘”为重点，持续改善服务设施；
2.扎实做好绿化养护，按月印发绿化养护计划，做好景区绿化管理工作；
3.完善应急预案，开展安全应急演练，坚持部门日检查提醒，做好防汛工作，维护景区安全。</td></tr>
<tr><td rowspan="6">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3">成本指标（10分）</td><td>经济成本</td><td colspan="2">维护成本</td><td>2283.2 万</td><td>2283.2 万</td><td>10</td><td>10</td><td>无</td></tr>
<tr><td>社会成本</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生态环境成本</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产出</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景区绿化养护次数</td><td>1 月/次</td><td>1 月/次</td><td>10</td><td>10</td><td>无</td></tr>
</table>

	指标（40分）	质量指标	绿化养护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10	10	无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维护	2024 全年	2024 全年	10	10	无
		成本指标	降低成本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	10	10	无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周边营商环境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5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幸福指数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5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保持景区美观、清洁、维护植被覆盖率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10	10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景区知名度和美誉度	增加游客数量	增加游客数量	10	10	无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95%	95%	10	8	无
总分						100	98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对咸阳湖管理处城市建设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100，综合评价等级为“A”（B、C、D）。详见所附报告《咸阳湖管理处城市建设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

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本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32103060）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　　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咸阳湖管理处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796.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12.2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283.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22.3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98.6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7653.6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93.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9080.05	本年支出合计	58	9080.0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9080.05	总计	62	9080.05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咸阳湖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080.05	9,080.05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10.66	110.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1	1.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63	11.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5.73	465.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2.87	232.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8.99	8.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3.09	3.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8.61	198.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445.41	3,445.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900.00	1,9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283.20	2,283.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3.25	393.2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咸阳湖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080.05	4,851.46	4,228.59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10.66	110.66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1	0.00	1.61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63	11.6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5.73	465.7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2.87	232.87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8.99	0.00	8.99	0.00	0.00	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3.09	0.00	3.09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8.61	198.61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445.41	3,438.71	6.7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900.00	0.00	1,900.00	0.00	0.00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283.20	0.00	2,283.2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3.25	393.2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咸阳湖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796.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12.27	112.27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283.2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22.31	722.31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98.61	198.61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7,653.61	5,370.41	2,283.2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93.25	393.25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080.05	本年支出合计	59		9,080.05	6,796.85	2,283.2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9,080.05	总计	64		9,080.05	6,796.85	2,283.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咸阳湖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796.85	4,851.46	1,945.39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10.66	110.66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1	0.00	1.6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63	11.6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5.73	465.7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2.87	232.87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8.99	0.00	8.99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3.09	0.00	3.0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8.61	198.61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445.41	3,438.71	6.7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900.00	0.00	1,90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00	0.00	25.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3.25	393.2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　　咸阳湖管理处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706.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95	310	资本性支出	0.19
30101	基本工资	960.63	30201	办公费	11.7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78.73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9
30103	奖金	1,003.84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030.84	30205	水费	5.07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59.30	30206	电费	21.8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1.89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4.95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14	30211	差旅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34.4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5.9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51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1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6.38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7.1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4.41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1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723.32	公用经费合计					128.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咸阳湖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0.00	2,283.20	2,283.20	0.00	2,283.2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咸阳湖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咸阳湖管理处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一、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咸阳湖管理处城市建设专项资金项目是基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实现维护咸阳湖景区和谐发展等背景下设立，其中包含咸阳湖维护费、项目清退资金、中水水费等二级项目，全年预算数 1900 万元，执行数 19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通过项目实施，实现维护咸阳湖景区和谐发展，营造城市会客厅氛围；为市民提供健康休闲娱乐于一体的娱乐场所，保障单位正常运转。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全部完成。详见所附报告《咸阳湖管理处城市建设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二、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4 年城市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背景

随着经济快速增长、人口不断增加，近年来咸阳市城市基础设施运行维护压力持续加大，为系统解决城市管理领域的突出问题，特设立城市建设专项资金，根据城市建设维护需要，2024 年城市建设专项资金聚焦于生活垃圾压缩转运、绿化维护、路灯维护、道路维护、城市广场维护、咸阳湖维

护等民生领域薄弱环节，形成持续稳定的投入机制。通过财政资金的精准投入，着力解决垃圾处理、市政设施维护等突出问题，为打造宜居宜业的现代化城市提供有力支撑。

二、项目概况

（一）主要内容

2024 年城市建设专项资金主要用途为生活垃圾压缩转运费、绿化维护费、智慧城市数字城管运行及考核奖励、城市广场维护费、咸阳湖维护费、路灯电费、路灯维护费、道路维护费等。

（二）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4 年城市建设专项资金预算金额为 11239 万元，实际到位 11239 万元。经统计，实际支出 11224.33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87%。

（三）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目标

评价组通过核查各项目的《绩效目标表》，各项目绩效目标详见表 1-3。

表 2-1 各项目绩效目标统计表

序号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绩效目标
1	市城管执法局	生活垃圾压缩转运费	为了确保城区生活垃圾处理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提升城区居民生活环境质量。2023 年度拟购买城区生活垃圾压缩转运服务，完成生活垃圾压缩转运(大于 301490 吨），为城区居民提供干净整洁的居住环境。
2	城管指挥中心	智慧城市数字城管运行及考核奖励	提升信息采集案件数量及质量、及时维修维护视频监控、提高结案率、确保平台正常运行。加大渣土车执法查处力度。
3	广场管理处	城市广场维护	对广场内设施维护、绿化维护、照明

序号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绩效目标
		费	设施维护、卫生秩序管理与维护，使广场内设施正常运转。
4	绿化管理处	绿化维护费	通过对城区公共绿地、生产绿地的维护，有效改善周边环境的空气质量，为居民提供更加健康的生活空间，提升居民生活质量，提高居民的幸福感和满意度；提升城市的整体形象和品位，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
5	咸阳湖管理处	咸阳湖维护费	保障城市正常运转，提升城市建设品质 目标 1：维护咸阳湖景区和谐发展，营造城市会客厅氛围 目标 2：为市民提供健康休闲娱乐于一体的娱乐场所 目标 3：助力咸阳取得全国文明城市、全国森林城市、全国卫生城市等
6	路灯管理处	路灯电费	1、加强路灯节能改造，争取年度电费在预算可控范围，不出现超支； 2、按时执行电费缴纳，确保完成所辖主城区市级主次干道 74 条道路、3 座立交桥全年 4015 小时夜间亮灯。
7	路灯管理处	路灯维护费	全面加强夜间常态化巡查，及时发现问题，及时处置，完成管辖范围内所有路灯设施的普查和检修任务。保证辖区内主要街道亮灯率达 99%以上，背街小巷亮灯率达 98%以上。
8	市政管理处	道路维护费	保障城市正常运转，提升城市建设品质。完成 2024 年咸阳市区道路维修维护。

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组现场评价，各单位绩效目标均基本完成。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评价组通过查阅资料、采集数据、座谈交流、问卷调查及访谈等方式，结合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对 2024 年城市建设专项资金项目进行客观评价。

本项目立项规范，各单位资金分配合理，资金到位率为

100%，预算执行率为 99.87%，各单位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各单位工作任务总体完成情况较好，城市运行保障水平、居民生活品质保障、公共空间服务水平提升等社会效益良好；环境质量达标率、绿化景观维护水平等生态效益良好；项目可持续性较高，社会满意度较高。

但 7 个单位项目均存在一定提升空间，项目完成质量和完成时效方面还需提升。咸阳湖管理处安保考核仅记录人员到岗情况，考核表未按照打分标准进行打分；城管指挥中心总结报告仅体现案件处理的数量，缺少质量和时效的总结；绿化维护费“2024 年绿化美化补植项目”完成后未出具验收报告，验收仅凭施工方结算单确认；路灯维护费路灯维修未统计响应时效；广场维护费下属广场的检查问题整改缺乏书面反馈，整改完成情况不明确，设施维修时效无记录；道路维护费《人行道破损及维修情况报告单》中缺少修复时间的记录；路灯电费有 5 个月缴纳不及时；智慧城管平台重点部分布设视频监控摄像头 152 路，2024 年底仅有 124 路视频监控在线等。

“2024 年城市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81.55”分，综合评价结果等级为“良”。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专项资金使用不规范，支出结构合理性不足

2024 年城建专项项目实施前未印发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缺乏对资金使用范围的刚性约束，部分项目单位内部控制不够严格，现场评价的 8 个项目中有 6 个项目存在资金实际用

途与批复用途相关性不强的问题。咸阳湖管理处咸阳湖维护费支付差旅费用、食材采购费、驻村人员补助等；城管指挥中心智慧城市数字城管运行及考核奖励经费用于支付体检费用、物业费等；广场管理处广场维护费支付车辆保险、办公家具购置等；绿化管理处绿化维护费列支干部补助、暖气管道改造等费用；路灯管理处路灯维护费支付蔬菜配送费、邮电费、体检费等；市政管理处道路维护费支付蔬菜费、体检费、取暖费等。资金实际用于项目实施的支出占比为91.12%。预算编制时未设置项目支出负面清单，未对禁止支出的类型作明确规定。专款未专用现象直接导致项目成本核算失真，影响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二）过程管理机制不健全，质量、时效管控存在漏洞

咸阳湖管理处、城管指挥中心、广场管理处、绿化管理处、路灯管理处、市政管理处对项目实施后的验收工作缺乏统一的标准化验收确认单，工作验收考核仅侧重数量方面的完成情况，缺乏对工作质量、工作时效维度的验收考核，工作完成情况不能全面衡量。咸阳湖管理处安保考核仅记录人员到岗情况，考核表未按照打分标准进行打分；城管指挥中心总结报告仅体现案件处理的数量，缺少质量和时效的总结；绿化维护费“2024年绿化美化补植项目”完成后未出具验收报告，验收仅凭施工方结算单确认；路灯维护费路灯维修未统计响应时效；广场维护费下属广场的检查问题整改缺乏书面反馈，整改完成情况不明确；道路维护费《人行道破损及维修情况报告单》中缺少修复时间的记录。

（三）监管体系不完善，长效运行保障不足

生活垃圾压缩转运费项目监管不到位，垃圾转运环保监测未纳入合同强制条款，垃圾转运站2024年一季度未开展环境监测，存在环境问题隐患；咸阳湖维护费项目风险防控意识不足，咸阳湖管理处未在事故高发区域加装防护设施，发生过多次安全事故；智慧城市数字城管运行及考核奖励项目中，城市管理重点部分布设视频监控摄像头152处，2024年底仅有124处在线，设备上线率较低。这些问题反映出“重建设轻管理”倾向，影响项目可持续效益的发挥。

（四）绩效指标设置不科学，量化考核依据缺失

本次现场评价的7个项目单位城管局、城管指挥中心、广场管理处、绿化管理处、咸阳湖管理处、路灯管理处、市政管理处均存在绩效指标设置不规范、指标设置不清晰、不可量化衡量的问题。存在不同类型的指标问题共计12条，生活垃圾压缩转运项目将财政预算金额等同于经济成本指标；智慧城市数字城管运行及考核奖励时效指标未定量设置；广场管理费将资金拨入次数混淆为数量指标；绿化维护费将“提升景观美观度”等定性表述设为质量指标；咸阳湖维护费项目将效益指标混淆为经济成本指标；路灯维护费未量化“小事故不过夜”的时效标准，简单将工作目标等同于绩效指标；道路维护费项目质量指标为竣工验收合格率≥96%，与实际不符，验收合格率应为100%。财政部门对项目单位申报的绩效目标表审核把关不严，未建立规范的指标模板库。

五、有关建议

（一）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范资金支出方向

截至评价日，财政部门已制定《城市建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建议城管局、城管指挥中心、广场管理处、绿化管理处、咸阳湖管理处、路灯管理处、市政管理处7个单位严格执行《城市建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专项资金不得用于兴建楼堂馆所、建造办公场所、改善办公条件、发放人员工资以及弥补公用经费等与城建工作无关的支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严格按规定范围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挪用；建议财政部门对截留、挤占、挪用、骗取专项资金等违法行为，收回已安排的专项资金，并按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责任，涉嫌犯罪的，移送有关机关处理。

（二）推行标准化验收，整合数字城管指挥平台

一是建议城管局、城管指挥中心、广场管理处、绿化管理处、咸阳湖管理处、路灯管理处、市政管理处7个单位尽快制定标准化的验收模板，在项目实施完毕后将3个完成维度（数量、质量、时效）、6个重点（问题发现时间、维修整改完成时间、维修整改质量要求、维修整改验收质量、发现问题数量、整改完成数量）全面衡量。二是建议7个单位将现有数字城管指挥平台和监控平台有效利用，按单位设置权限，现有平台已实现部分案件的线上派单和线上处置反馈，在现有模块基础上进行开拓，利用现有系统将各单位手动记录的工作台账转为线上巡视问题记录、整改完成线上拍

照上传、系统自动记录完成时间。道路、绿化、广场、路灯、咸阳湖等维修维护工作实现线上数量、质量、时效全流程记录。

（三）压实监管责任，建立联防联控机制

一是建议生活垃圾压缩转运将环境监测等要求写入服务合同，按合同价款的5-10%设置履约保证；二是咸阳湖管理处在咸阳湖事故多发区域增设太阳能警示灯；三是对城管指挥系统按重点区域视频监控在线率阶梯式拨付运维费用（如上线率≥95%拨付预算全额，每降低5%扣减10%费用），约束监控平台重点区域运维质量。同时推行“双随机”抽查，每季度由财政局和主管部门联合检查2个项目点，加强实施过程监管解决当前“重建设轻管理”问题。

（四）建立指标模板库，开展绩效编制培训

建议分三步提升指标质量：首先，建议项目单位和财政部门相关科室尽快梳理形成《各类项目绩效指标参考手册》，提供可使用的量化指标模板；其次，财政部门应针对本次评价提出的绩效指标不合理的问题，对项目单位存疑之处给出及时协助解答，提升绩效目标规范性认识；最后，继续落实绩效目标“双审”机制，单位申报的绩效目标经财政部门资金科室和绩效科室的双重审核，建立“模板+培训+审核”的组合措施，在符合基层项目单位的实际操作水平的前提下，提升绩效目标编制水平。